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9-081

##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22层第一会议室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长禄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收购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相关安排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激发内生动力，充分发挥环保产业优势，做强做大公司环保产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转型升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以现金172,146.45万元购买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树林环保”）49%的股权，公司以部分子公司股权评估值合计179,984.37万元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冀水泥”）持有的红树林环保51%的股权，拟支付对价股权评估值与金冀水泥持有的红树林环保51%股权评估值的差额为811.54万元，将由金冀水泥以现金方式支付予公司。相关作价最终以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备案后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准。上述事项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红树林环保100%股权。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姜长禄先生、于宝池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七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相关安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10月24日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收购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相关安排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0月18日。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具体通知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9日